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INLAND HEADWEAR HOLDINGS LIMITED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0)

建議更換核數師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均富會計師事務所（「均富」）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由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一日開始生效。董事會建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均富辭任後之臨時空缺，並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惟其委任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均富在進行年度檢討後，決定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均富通知董事會，基於（其中包括）審核費用水平及彼等就現時工作流程而言之可動用內部資源等，因而作出辭任之決定。

經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日後擴展以及本集團日後所需服務之整體因素後，董事會認為，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新任核數師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董事會謹此感謝均富於過往年度向本公司提供之專業服務。

* 僅供識別

均富已確認，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而彼等認為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情況。董事會亦確認，並無其他有關更換核數師而彼等認為須知會股東之情況。

載有更換本公司核數師詳情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適當時寄發予股東。本公司於股東批准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後立即作出進一步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顏禧強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董事會總共有七名董事，當中有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顏禧強先生、顏寶鈴女士及James S. Patterson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謝錦阜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梁樹賢先生、勞恒晃先生及劉鐵成太平紳士。